

证券代码：600057 证券简称：象屿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2-023 号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象屿保税区一期 29DHJ 地块土地收储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土地收储事项概述

1、基本情况

根据厦门市土地管理委员会办公室[2012]6号会议纪要精神，为支持象屿保税区产业转型升级，推进建设“大陆对台贸易中心”，厦门市政府决定将象屿保税区一期 29DHJ 地块收储后重新组织出让，由厦门市土地发展中心代表厦门市政府依照厦门市国有土地收储的程序，拟对公司位于象屿保税区一期 29DHJ 地块开展收储工作。

象屿保税区一期的 29DHJ 地块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所有。

2、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3、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4、本事项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收储各方基本情况介绍

1. 厦门市土地发展中心

单位性质：属于厦门市国土资源与房产管理局的事业单位

地址：厦门市同益路9号地产大厦

2. 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物流集团”)

法定代表人：王龙维

住所：厦门市湖里区象屿路89号

注册资本：798,216,804.82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大宗商品采购与供应

物流集团是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三、被收储土地的基本情况

此次被收储的29DHJ地块位于象屿保税区一期，属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物流集团所有，详细情况如下：

土地证号	厦国土房证第地 00011205 号
土地用途	办公（商贸）
土地面积	15,472.20 平方米
土地来源	出让
批准使用年限	自 2000 年 10 月 26 日起至 2050 年 10 月 26 日止
目前开工建设情况	尚未开工（注）
土地账面价值（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	42,962,697.54 元

注：物流集团于2008年通过资产划拨取得该地块土地使用权，受象屿保税区产业转型与规划调整的影响，至今尚未确定开发建设方案，目前作为临时堆场对外短期出租。

四、此次收储对公司的影响

1、被收储的29DHJ地块目前尚未开工，且暂无拟开发的项目，因此，此次收储对公司的正常的经营业务不会产生实质影响。

2、可以盘活公司的存量资产，获得资金。

3、根据此次收储的评估结果，若有评估增值，会给公司带来非经营性收益（具体金额需根据评估结果确定）。

五、其他

目前正在开展此次土地收储的评估工作，公司将及时披露评估结果以及其他相关进展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厦门市土地发展中心《关于开展象屿保税区29DHJ地块土地收储工作的函》。

特此公告。

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9月8日